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寰亞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5)

###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提呈決議案以按股數投票表決的方式獲得正式通過。

董事會欣然公佈，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附載於同日之本公司通函「通函」內)內的所有提呈普通決議案(「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星期五)早上十時正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獨立股東(視乎情況而定)以按股數投票表決的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於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通函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small>(附註 1)</small>		所投票數 (約佔投票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small>(附註 2)</small>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B批認購股份及授出特別授權以配發及發行B批認購股份，及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採取就實施前述安排所必要之一切事宜。	2,658,191,151 (100%)	0 (0%)	2,658,191,151
2.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20%之額外股份。	636,342,504 (100%)	0 (0%)	636,342,504

由於每項提呈決議案所獲投贊成的票數皆超過 50%，因此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附註：

1. 各提呈決議案之全文載列於通告內。
2. 上述投票百分比乃根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之投票總數計算。
3.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合共已發行 2,945,701,818 股股份。豐德麗持有 2,021,848,647 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68.64%），按 GEM 上市規則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第 2 項放棄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第 2 項投票之股份總數為 923,853,171 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31.36%）。
4. 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第 1 項投票時不受限制。
5. 在通函內表示打算就提呈決議案第 2 項放棄投票的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已放棄就該決議案投票。
6. 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機構，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提呈決議案負責點算表決事宜。

承董事會命  
寰亞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麗春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林建岳博士（主席）、陳志光先生、呂兆泉先生及葉采得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歐海豐先生、吳志豪先生及潘國興先生。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發，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令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在 GEM 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和本公司網站([www.mediaasia.com](http://www.mediaasia.com))內供瀏覽。